

# 桂江桂林市城区治理工程（一期）施工标段 1（秀峰区、象山区）

##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E4500002802004991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桂江桂林市城区治理工程（一期）施工标段 1（秀峰区、象山区）已由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关于桂江桂林市城区治理工程（一期）初步设计报告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以桂水许可决〔2025〕10号文批复了初步设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以桂财农〔2025〕5号文下达了桂江桂林市城区治理工程（一期）施工标段 1（秀峰区、象山区）工程投资计划 6000 万元，项目法人为桂林鼎晟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桂林鼎晟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广西城建咨询设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工程建设地点：桂江干流漓江虞山桥至南溪河口段，漓江岔河小东江全段，桂江一级支流桃花江胜利桥至漓江汇合口河段（含岔河宁远河）。

建设规模：对城区段（秀峰区、象山区）堤防进行达标建设，堤防工程级别为 I 级。

其中：

（1）漓江右岸解放桥至象鼻山堤：堤防起点位于解放桥下游侧，终点位于文昌桥左岸下游侧，堤防全长 1.405 公里，共分两段布置，其中桩号解 0+000～解 1+221（上）段堤线沿岸顶人行道布置，长 1.221 公里，采用移动式防洪墙的结构型式；桩号解 1+221（下）～解 1+405 段采用将现状岸顶通透式栏杆改建为封闭式栏杆的结构型式，长 0.184 公里，挡水高度 0.8 米。

（2）桃花江左岸九岗岭段：桩号桃左 1+400～桃左 1+800 段，桃花江左岸九岗岭段自桃花江桥至春天湖闸形成封闭，拆除原木质防洪栏板后原址重建防洪墙，长 0.4 公里，采用玻璃防洪墙+移动式防洪墙组合的结构型式。

（3）桃花江右岸桃花新村段：桩号桃右 0+005～桃右 0+355、桩号桃右 0+380～桃右 0+540 段，桃花江右岸桃花新村段自胜利桥至赵家山形成封闭，堤线沿原栏杆布置，全长 0.51 公里，采用玻璃防洪墙+移动式防洪墙组合的结构型式。

（4）漓江右岸安新洲堤：堤防起点位于文昌桥右岸下游侧（接拟建的桃花江防洪闸右岸边墙），围绕安新洲一周，终点位于文昌桥右岸上游侧，总长 4.00 公里（其中漓江段长 2.088 公里，宁远河段长 1.912 公里），其中桩号安漓 0+000～安漓 0+285 段堤线沿象山公园内侧人行道布置，长 285 米；桩号安漓 0+285～安漓 1+953 段堤线沿象山南路、安新北路及安新南路机动车道外侧布置，长 1668 米；桩号安宁 0+000～安宁 0+851 段堤线沿宁远路机动车道外侧布置，长 851 米；桩号安宁 0+851～安

宁 0+930 段堤线沿民主路机动车道外侧布置，长 79 米；桩号安宁 0+930～安宁 1+912 和桩号安漓 1+953～安漓 2+088 段堤线沿堤顶人行道布置，长 1117 米。各段堤防均采用移动式防洪墙的结构型式。

(5)桃花江左岸少年宫至文昌桥段：(桩号桃左 1+800～桃左 1+920、桩号桃左 2+640～桃左 2+960 段)桃花江左岸少年宫至文昌桥段自春天湖闸至文昌桥形成封闭，堤防布置于桩号桃左 1+800～桃左 1+920、桩号桃左 2+640～桃左 2+960 两段，堤线沿人行步道中间布置，长 0.44 公里，采用移动式防洪墙的结构型式。

(6)桃花江右岸康桥半岛至南门桥段：(桩号桃右 1+940～桃右 2+020、桩号桃右 2+210～桃右 2+610)桃花江右岸康桥半岛至南门桥段起点位于康桥半岛，沿原防洪墙轴线及人行道布置，终点至南门桥形成封闭。其中桩号桃右 1+940～桃右 2+020 段长 80 米，采用封闭式栏杆的结构型式，挡水高度 0.8 米；桩号桃右 2+210～桃右 2+610 段长 400 米，采用玻璃防洪墙+移动式防洪墙组合的结构型式。

(7)宁远河右岸南门桥至美术馆段：(桩号宁右 0+150～宁右 2+350)宁远河右岸南门桥至美术馆段起点位于南门桥，沿原有浆砌石防洪墙轴线或者人行道布置，终点至美术馆，全长 1.905 公里，其中南门桥至宁远桥段(桩号宁右 0+150～宁右 0+720)长 570 米，采用玻璃防洪墙+移动式防洪墙组合的结构型式；宁远桥至南溪泵站段(桩号宁右 0+720～宁右 0+950、桩号宁右 1+245～宁右 2+350)长 1335 米，采用移动式防洪墙的结构型式。

(8)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交通工程、临时工程等。

招标范围：桂江桂林市城区治理工程（一期）施工标段 1（秀峰区、象山区）施工内容，包括以下建设内容：

(1)漓江右岸解放桥至象鼻山堤：堤防起点位于解放桥下游侧，终点位于文昌桥左岸下游侧，堤防全长 1.405 公里，共分两段布置，其中桩号解 0+000～解 1+221(上)段堤线沿岸顶人行道布置，长 1.221 公里，采用移动式防洪墙的结构型式；桩号解 1+221(下)～解 1+405 段采用将现状岸顶通透式栏杆改建为封闭式栏杆的结构型式，长 0.184 公里，挡水高度 0.8 米。

(2)桃花江左岸九岗岭段：桩号桃左 1+400～桃左 1+800 段，桃花江左岸九岗岭段自桃花江桥至春天湖闸形成封闭，拆除原木质防洪栏板后原址重建防洪墙，长 0.4 公里，采用玻璃防洪墙+移动式防洪墙组合的结构型式。

(3)桃花江右岸桃花新村段：桩号桃右 0+005～桃右 0+355、桩号桃右 0+380～桃右 0+540 段，桃花江右岸桃花新村段自胜利桥至赵家山形成封闭，堤线沿原栏杆布置，全长 0.51 公里，采用玻璃防洪墙+移动式防洪墙组合的结构型式。

(4) 漓江右岸安新洲堤：堤防起点位于文昌桥右岸下游侧(接拟建的桃花江防洪闸右岸边墙)，围绕安新洲一周，终点位于文昌桥右岸上游侧，总长 4.00 公里(其中漓江段长 2.088 公里，宁远河段长 1.912 公里)，其中桩号安漓 0+000~安漓 0+285 段堤线沿象山公园内侧人行道布置，长 285 米；桩号安漓 0+285~安漓 1+953 段堤线沿象山南路、安新北路及安新南路机动车道外侧布置，长 1668 米；桩号安宁 0+000~安宁 0+851 段堤线沿宁远路机动车道外侧布置，长 851 米；桩号安宁 0+851~安宁 0+930 段堤线沿民主路机动车道外侧布置，长 79 米；桩号安宁 0+930~安宁 1+912 和桩号安漓 1+953~安漓 2+088 段堤线沿堤顶人行道布置，长 1117 米。各段堤防均采用移动式防洪墙的结构型式。

(5)桃花江左岸少年宫至文昌桥段：(桩号桃左 1+800~桃左 1+920、桩号桃左 2+640~桃左 2+960 段)桃花江左岸少年官至文昌桥段自春天湖闸至文昌桥形成封闭，堤防布置于桩号桃左 1+800~桃左 1+920、桩号桃左 2+640~桃左 2+960 两段，堤线沿人行步道中间布置，长 0.44 公里，采用移动式防洪墙的结构型式。

(6)桃花江右岸康桥半岛至南门桥段：(桩号桃右 1+940~桃右 2+020、桩号桃右 2+210~桃右 2+610)桃花江右岸康桥半岛至南门桥段起点位于康桥半岛，沿原防洪墙轴线及人行道布置，终点至南门桥形成封闭。其中桩号桃右 1+940~桃右 2+020 段长 80 米，采用封闭式栏杆的结构型式，挡水高度 0.8 米；桩号桃右 2+210~桃右 2+610 段长 400 米，采用玻璃防洪墙+移动式防洪墙组合的结构型式。

(7)宁远河右岸南门桥至美术馆段：(桩号宁右 0+150~宁右 2+350)宁远河右岸南门桥至美术馆段起点位于南门桥，沿原有浆砌石防洪墙轴线或者人行道布置，终点至美术馆，全长 1.905 公里，其中南门桥至宁远桥段(桩号宁右 0+150~宁右 0+720)长 570 米，采用玻璃防洪墙+移动式防洪墙组合的结构型式；宁远桥至南溪泵站段(桩号宁右 0+720~宁右 0+950、桩号宁右 1+245~宁右 2+350)长 1335 米，采用移动式防洪墙的结构型式。

(8)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交通工程、临时工程等。

(9)招标人要求的其他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施工招标图纸。

标段划分及相应计划工期：本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30 日，计划总工期约 275 日历天（不包含缺陷责任期），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招标内容：桂江桂林市城区治理工程（一期）施工标段 1（秀峰区、象山区）施工内容，具体内容详见技术标准和要求、工程量清单及施工招标图纸。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壹级以上资质，并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

3.2 财务要求：投标人近3年（2021年～2023年）累计亏损额不超过本单位注册资金（新设立的企业除外），以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为准。

3.3 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17年5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具有已完成（或正在实施、或新承接）堤防工程级别为I级的大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业绩。

注：水利工程等级依据水利部颁布的《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确定。已完成的业绩以工程完（交）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标明的验收日期为准，需同时附以下材料扫描件：施工合同协议书、工程完（交）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业绩以合同签订的日期为准，需附施工合同协议书。若以上材料无法体现工程规模和施工内容的，需提供能充分反映工程规模和施工内容的相关证明。分包工程不算业绩。

#### 3.4 信誉要求：

(1) 最近三年内不得有骗取中标或重大安全事故、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2) 在最近3年（开标之日前3年）内不得有下列行为：

①被《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信用中国（广西）》(<http://www.gxcredit.gov.cn>)列为受惩名单，包括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②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③投标人、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拟任项目经理在最近3年内行贿受贿犯罪行为记录。

(3) 不得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不得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得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5 人员要求：

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员和安全管理员必须是本单位的在岗人员，并持有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对相关人员的具体条件要求如下：

(1) 项目经理：持有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专业是水利水电工程类专业（以建造师注册证书中“专业类别”栏所填写的专业为准）；持有省级或省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部门（机构）颁发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项目经理不得在任何在建工程中担任任何管理职务。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界定为无在建工程：

①在建项目施工合同（包括签订的补充协议）工期已结束。

②项目通过合同完工验收或竣工验收。

③发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工程项目已按建设管理程序办理停工手续。

(2) 技术负责人：持有高级或高级以上技术职称，专业是水利水电工程类专业（专业以技术职称证书所填写专业为准）。

(3) 质量管理员：持有中级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专业是水利水电工程类专业（专业以技术职称证书所填写专业为准）。

(4) 安全管理员：持有省级或省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部门（机构）颁发的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3.6 其它要求

(1)拟投入本工程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人员和安全管理人员必须提供本年度(在第一季度开标的提供上年度)的职工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对账单或开标当月前连续 3 个月(如在 7 月开标，则需要提供含有 4、5、6 月或 3、4、5 月) 的参保缴费凭证。

(2) 招标人约定：

①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经理须持有高级或高级以上技术职称，专业是水利水电工程类专业（专业以技术职称证书所填写专业为准）；持有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专业是水利水电工程类专业（以建造师注册证书中“专业类别”栏所填写的专业为准）；持有省级或省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部门（机构）颁发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②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员、安全管理员不得在任何在建工程中担任任何管理职务。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界定为无在建工程：

a. 在建项目施工合同（包括签订的补充协议）工期已结束。

b. 项目通过合同完工验收或竣工验收。

c. 发包人原因造成停工的，工程项目已按建设管理程序办理停工手续。

③投标人拟投入的安全管理员不少于 2 人，持有省级或省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授权部门（机构）颁发的 c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网上免费下载。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免费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等文件。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5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

5.2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必须符合规定：将已成功上传的加密的投标文件在同一时间生成的未加密投标文件电子文本刻录光盘包装密封后，于投标截止前提交到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网、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 7. 注意事项

7.1 投标人须办理企业 CA 锁后并确保在有效期内才能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及上传投标文件等业务。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单位，请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华测电子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天威诚信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办理，详见 <http://ggzy.jgswj.gxzf.gov.cn/gxggzy/CAhrpt/CAlogin.html>。

7.2 本次招标使用网上开标系统。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登录方式：各投标人使用 IE 浏览器（IE11 版本）打开登录页面（登录地址：<http://202.103.240.162:8072/BidOpening>），使用 CA 锁或“桂交易移动 CA”登录。使用“桂交易移动 CA”投标的，操作流程详见“桂交易移动 CA”APP 下载。如首次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请根据登录页面的帮助手册设置浏览器及安装网上开标直播插件。使用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开标的，投标截止公布投标人名单后，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点击进入投标文件解密环节，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结束前投标人须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http://202.103.240.162:8072/BidOpening>）使用个人 CA 数字证书签到，并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7.3 以“桂交易移动 CA”制作的投标文件，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的“桂交易移动 CA”证书解密，以 CA 锁制作的投标文件，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 CA 证书解密。

7.4 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的人员，需按中心官方网站最新发布的疫情防控要求进场。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桂林鼎晟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桂林市秀峰区翠竹路 75 号

邮编：541001

联系人：唐文坤

电话：0773-2268180

传真：/

E — mail: 913859663@qq.com

网址：/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城建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 58 号广西建设大厦三楼

邮编：530000

联系人：胡丹、秦国军、阳圣、李文军

电话：0773-2826203

传真：0773-2826203

E — mail: 574447033@qq.com

网址：/

交易服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宁市青秀区星湖路 22 号）

监督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监督电话：0771-2185552、0771-2185235

招标人（盖章）：桂林鼎晟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广西城建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王坤（签字）

日期：2025年4月29日